

政府總部
公務員事務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
政府總部西翼



CIVIL SERVICE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函檔號 Our Ref.: CSB/GGO/ES 32-2/40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話號碼 Tel. No.:
傳真號碼 Fax No.:
電郵地址 E-mail Address: csbts@csb.gov.hk
網址 Homepage Address: <http://www.csb.gov.hk>

致：全港中學、小學、特殊學校、提供非本地課程的學校、幼稚園及
幼稚園暨幼兒中心的校監及校長

各位校監/校長：

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 接種科興疫苗的最低年齡降至三歲

政府於二月十三日宣布，由二月十五日開始，三至四歲兒童也可接種科興「克爾來福」疫苗(下稱「科興疫苗」)。科興疫苗需接種兩劑，第一劑與第二劑需要相隔 28 天。政府會繼續為學校提供預約服務到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或衛生署轄下指定學生健康服務中心和接送服務，以及安排新冠疫苗流動接種站到校提供外展接種服務，為學童接種科興疫苗。如幼稚園、小學和中學計劃安排醫生到校接種科興疫苗，可細閱《安排新冠疫苗外展接種活動的指引》及自行聯絡指引內的名單上的醫生¹，如過往安排接種流感疫苗般作出安排。如幼稚園及小學接種人數達100人或以上，並需要教育局協助配對「疫苗資助學校外展」服務的醫生到校接種科興疫苗，或遇到安排接種疫苗上的困難或疑問，學校可與所屬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高級服務主任聯絡。學生接種科興疫苗的詳細安排可以參考本局一月二十日的信件。

請提醒學生和一同參與接種疫苗人士(例如家長和監護人)須帶同身份證明文件正本接種疫苗。如果學生的身份證明文件中沒有學生的任何照片，例如出生證明書，學生接種疫苗時須出示帶有學生照片的學校證明文件(例如學校手冊)。

¹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covid19vss_guidelinesforschooloutreach_chi.pdf

在預約接種新冠疫苗前，請特別留意接種新冠疫苗和其他疫苗（包括季節性流感疫苗）之間須相隔最少14天。

除透過學校安排外，家長和監護人亦可直接經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網頁 (https://booking.covidvaccine.gov.hk/forms/index_tc.jsp) 自行為子女/受監護者預約到社區疫苗接種中心、醫院管理局指定普通科門診診所或衛生署轄下指定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接種科興疫苗。所有三至十一歲的兒童，除了須帶同由家長／監護人填妥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同意書前往接種疫苗外，亦必須由一位成年親屬、家庭傭工或學校老師在場陪同才能接種疫苗。

家長／監護人亦可透過參與疫苗接種計劃的逾千間私家醫生或診所預約接種科興疫苗。名單可參考網頁：<https://www.covidvaccine.gov.hk/zh-HK/VSS>。

有關兒童及青少年接種新冠疫苗的常見問題，請瀏覽以下網址：https://www.covidvaccine.gov.hk/pdf/FAQ_children_adolescents_CHI.pdf。有關計劃的更多一般資料，請瀏覽2019冠狀病毒病疫苗接種計劃網頁<https://www.covidvaccine.gov.hk/>。如有查詢，請與貴區學校發展組聯絡。

貴校支持計劃，在此先行致謝。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馬美華



代行)

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八日